

## 中國移民工人被強制勞工的經歷

本研究探討的是在英國的低技能中國移民被強制勞工的親身體驗。其中重點 突出了工作的被剝削程度，並審查了什麼令工人易受強迫勞役及考究了移民，工作和家庭之間的複雜關係。

### 要點:

- 剝削是普遍現象,所有的移民都只收到非常低水平的工資。雇主藐視移民法例和僱傭條例並從而獲得廉價和有彈性的工人。
- 大多數移民都是以不正式的身份工作，這使他們相當不安。他們對移民制度的理解很少,而這方面的錯誤資訊和他們自身的英語能力的不足令這問題更加嚴重。
- 儘管這樣，工人的容易被剝削程度和他們能夠對自己的生活的掌控程度與及工作條件的剝削程度都會隨時間而波動。
- 家庭是賺錢的支持和壓力的來源。所以考慮家庭所扮演的角色是了解工人經歷的一個重要因素。
- 中國和英國的經濟和社會條件是工人們作出他們的生活的複雜決定的重要背景。他們權衡了在國內的黯淡前景和在英國可以得到改善其家庭生活條件的機遇,也同時滿足了雇主對廉價，低勞動力的需求。

作者們的結論是政府，商業監管部門，工會，中國企業/生意和社區組織可以採取相互關聯的措施，以改善中國移民工人的生活條件。這些措施包括：

- 令國際指令生效;
- 執行商務律例;
- 增強華人企業應用良好的僱傭制度;
- 確保人們能無障礙地得到有關移民英國和庇護制度的資訊;
- 及改進支持移民工人的本地支援。

### 研究

由曼徹斯特城市大學健康及社會變化研究所和在曼徹斯特的慧妍社組成的一個團隊合作進行。

## 背景

中國的經濟增長和政治環境導致相當大幅度的勞動市場動盪和使人口遷移到國內 其他地方或海外工作。越來越多的中國人尋求到英國工作。大多數移民是由移民組織者安排移民，並通常會要因此而承擔龐大的債務。許多都是透過不正式或申請庇護形式進入英國，並且缺乏對英國的移民制度了解。他們以口耳相傳的形式找工作 (主要在中國人的公司)，並因此要長時間在惡劣的環境下工作及只得到 低於最低工資標準的工資。

本研究考察了 32 位從中國而來的移民工人，他們大多為中國餐飲及服務性行業生意工作。研究還探討了家庭在他們的經歷中的角色，以及什麼因素使他們容易 受到強制勞工。

## 強制勞工

強制勞工被廣泛理解為在沒有自願的情況下,和被威脅或懲罰下被強制工作。強制勞工的存在的定義是指當情形符合以下任何兩個指標：

- 威脅或實際對工人有身體傷害;
- 限制行動和監禁;
- 債務束縛;
- 截留工資或過度減薪;
- 扣留護照和身份證明文件;
- 威脅告密到法定機關。

強制勞工的對立是公平的工作，其特點是：

- 是有成果的和有安全感的;
- 確保對勞工權利的尊重；
- 提供足夠的收入;
- 提供社會保障;
- 包括社交對話，工會自由，集體談判和參與權利。

公平的工作和強制勞工之間的差距構成了“剝削的程度指標”。詳情請參閱：國際勞工組織（2006 年）公平的工作：目標和策略;國際勞工組織（1930）關於強迫或強制勞動公約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sation (2006) Decent Work: Objectives and Strategies; ILO (1930) Convention

Concerning Forced or Compulsory Labour (網址 [www.ilo.org/ilolex/cgi-lex/convde.pl?C029](http://www.ilo.org/ilolex/cgi-lex/convde.pl?C029)) 和約瑟夫朗特里基金會的 Skřivánková, K. (2010) 的 *Between decent work and forced labour: examining the continuum of exploitation*, Joseph Rowntree Foundation (在公平的工作和強制勞工之間：剝削的程度指標的持續研究。)

## 爲工作移民

工人前往英國的主要理由是爲了掙錢養家。他們權衡他們留在本土工作的前景與他們認爲在英國會找到的機會而作出複雜的決定。

在福清，工人的工資是全中國第二最低。他只得約 100 人民幣（10 英鎊）一個月。但在英國我可以每個月賺取約 10,000 人民幣（958 英鎊）... ..我只有一個選擇，那就是出國工作。（一名在英國 9 年的 29 歲男士）

家人和朋友已經在英國和能有工作機會的期望，使英國成爲一個吸引的目的地。

移民依賴於專業移民中介人—有時也被稱爲“蛇頭”的人的服務前往和進入英國。這些轉介公司還會幫助人們獲取簽證。他們通常收費約 9,500 至 28,700 英鎊之間。費用通常是由家庭和朋友在工人抵達英國時支付，而工人則必須以他們可能的速度掙錢去盡快還清這些債務。

## 身份，缺乏知識和錯誤信息

進入英國的方式包括有正式和非正式途徑，雖然大部分參與這研究的工人在受訪時都只有不正式的移民身份。他們的不正式身份分別來自逾期居留或沒有完成他們的尋求庇護申請。不過，大多數工人對移民制度和就業法規非常缺乏了解。其中一些被他們的蛇頭誤導及被鼓勵在到達時申請庇護，並誤信這是正式的入境途徑。

我被帶到一個中心去 - 因爲我沒有通過海關而被發現了。蛇頭告訴我要申請庇護，並且告訴我們可以自己作個故事。我沒有作一個好故事，所以移民員不相信我。並想把我送回家或去另一個地方。我那時很害怕。（一名在英國 4 年半的 36 歲女士）

工人們都談到他們的不正式或無證件的身份所引起的擔憂—這是一個持續的焦慮和壓力來源。被公開指責的可能性一直存在,雖然很少有能直接體驗得到。這令工人們對以下幾件事望而卻步:投訴工作條件,以免失去工作;開立銀行賬戶以安全儲存收入,以及通過授權工作和運行自己的生意來自力更新。這也促使了他們有一種無根的感覺。

工人們都沒有預備這種地下生活。他們原以認為他們的工作是被認可的,會要申報到稅務系統的和能夠有自由地走動和使用設施和服務的權利。他們希望可以不用躲躲避避並支付他們應交的稅,也沒有想要謀求福利。

工人的低英語水平令他們在跟移民系統及工作場所談判碰到困難。

我不能[在這兒]做其他類型的工作,只能做做飯的工作,因為我不懂英文也沒有合法身份。(一名來了英國8年的45歲男士)

## 工作條件和就業剝削陷阱

移民能容易地通過口耳相傳找到(主要是中國餐飲業)工作。條件普遍差,且為體力勞動工作,工時長,工資低於最低標準。通常情況下,每週工作六天每天工作14小時的週薪是100-200英鎊。工人沒有任何假期或病假工資。然而,他們的不正式身份令他們幾乎沒有選擇而只能忍受這些條件。

... ..作為一般工人在廚房裡,廚師會欺負我... ..開始時我感到非常疲倦。我要工作6.5天。只得半天休假。我不記得我要工作多少小時了。我要從上午11點半工作到2時。然後休息到下午4點。然後一直工作到晚上約11-12.30... ..當他們心情不好時,他們會說“這一個做得不好。那一個也不好,“他們會叫我清潔這個清潔那個。他們故意使我不好過。此外,因我不能說廣東話... ..當我請他們再說一遍時,他們便會開始發脾氣。(一位到英國5年的26歲女士)

直到最近,在他們累積了一些經驗的情況下,工人可以輕易地更換到工資稍多一點或少些體力勞動的工作。然而,政府對移民就業的執法也與此同時提高了,並因此令工作變得更加岌岌可危。工人因為雇主擔心僱用非法勞工被罰款,或無法離開剝削性的工作而失去了工作。

我最近失業了。因為最近他們更頻繁地逮捕“非法”工人。雇主也因此不敢僱用那些沒有工作許可的人。如果他們被抓到的話雇主也將因而有麻煩。所以雇主說，“因為警方的頻繁掃蕩你不能繼續工作了”。（一名在英國 5 年的 33 歲男士）

他們的不正式身份令工人不能到勞工法庭和其他方法去投訴他們的工作境況。

### 來自家庭的壓力和支持

工人們覺得自己有責任要給家人付還債務，並提高他們家人在鄰居之間的地位。工人們在英國的不正式身份令他們無法探望他們在中國的家屬，但他們依然與他們保持聯繫。

當我付清債務之後我感覺輕鬆了。我希望我的家人有更好的生活，因為我的父母都生活得很艱苦。他們已經在精神上受了不少煎熬。我只能在這裡賺錢來補償他們。我一直都在寄錢回去。（一名在英國 17 年的 40 歲男士）

與此同時，在中國和英國的家屬都給工人帶來支持和一種目標感。

當我過去獨自一人時，生活是很枯燥和單調的。後來，她已經來了，我有了妻子和孩子之後開心了許多。我可以在放班之後回家了，花時間陪我的家人...我們會在我休息的日子出去玩。（一位來了英國 7 年的 29 歲男士）

對子女福祉的關心構成工人留在英國而不回中國的決定。

如果他們回到中國的話他們不能去上學，因為他們不是在那裡出生的。[在這裡]，即使他們不具合法身份，仍然可以得到教育。（一位到英國 7 年的 32 歲女士）

### 結論

#### 剝削的程度指標：從公平的工作到強制勞工

剝削可以看作是一個連續線，可觀體面的工作一端，而另一端則是強制勞工。所有的工人在不同時間都會對愈變愈差的境況無能為力，並因此

遠離公平的工作而偏向強制勞工。連續線上的定位來自工人脆弱性和受保護程度因素之間的平衡。本研究發現有強制勞工的因素和一系列使得工人容易受到進一步的不平等待遇的因素。這些因素包括：

- 對家庭的責任感和來自家庭的壓力;
- 債務;
- 低教育程度，技能和英語能力;
- 移民制度只提供很少工作機會給低技術移民;
- 有關移民到英國及在英國工作和認可的片面或誤導性支援和資訊;
- 缺乏資訊和支持;
- 提供和一直存在的惡劣的工作條件;
- 突擊檢查雇主有否雇用“非法”低技術工人;
- 華人公司/生意提供的低薪工作機會。

強制勞工存在於更廣泛的社會環境之中，並受到經濟和社會環境，家庭和朋友的影響。然而，要對長期剝削的移民工人而負上最終責任的是雇主。強制勞工不單是對工作場所和僱傭措施和經濟政策的關注：它也是一個實際的家庭和社會政策問題。

## 建議

有一系列的政策可能改善中國移民工人的條件，包括：

- 選擇加入歐盟（2009年）提供對雇用非法停留的第三世界國民的雇主進行最低標準的制裁措施指令，並執行國際保護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公約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of All Migrant Workers and Members of Their Families（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公處(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Refugees, 1990)，1990年）。
- 引入鼓勵告密剝削就業的機制，並不論工人的身份而實施商務規則。
- 查找和支持在華人公司/生意之間的應用良好的僱傭制度的公司。
- 擴展非法僱主事務管理(GLA)的管理職權範圍到包括所有形式的勞動提供者。
- 與中國社區團體合作審查，並確保能無障礙地提供有關於英國移民制度及庇護的含義，就業權利以及如何在僱主違反時尋求賠償的息息。信息需要在離境和入境時，諮詢中心和中國工人經常去的地方（如唐人街地區）都能通過中國媒體取得。
- 工會和志願機構合作來以代表在中國餐飲業的無證工人。

- 加強中國社區團體和民間社會組織以更好地支持移民工人，其中包括：
  - 與企業合作，以確保最良好的僱傭制度被理解和應用到所有工人；
  - 為移民工人提供諮詢和支持服務；
  - 提供英語班給移民工人及其家屬；
  - 開發移民與社區內其他人和與其他社區鏈接的服務以便得到更廣泛的社區支援。
  
- 通過與中國有關當局合作,在移民的原居地找出和起訴那些宣傳錯誤和提供有關在英國生活和工作的誤導性資訊的不法移民中介人。

## 關於項目

這項研究工作是由曼徹斯特城市大學健康和社會變化研究所和在曼徹斯特慧妍社聯合執行，並與在貝爾法斯特(Belfast)的華人福利會和在倫敦的華人移民網絡協作。作者是 Carolyn Kagan, Sandy Lo, Lisa Mok, Rebecca Lawthom, Sylvia Sham, Mark Greenwood 和 Sue Baines。

這項研究是在 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2 月之間進行。它借鑒了 32 名中國移民工人的經驗-他們大多在中國餐飲及服務性工作。研究還考慮到家庭對工人的經歷的影響，和什麼因素使工人易受強制勞工，在剝削的程度指標從公平工作到強制勞工。

## 欲了解更多信息

在中國移民工人強制勞工的經歷的報告全文是可以在 [www.jrf.org.uk](http://www.jrf.org.uk) 免費下載。報告是由 Carolyn Kagan, Sandy Lo, Lisa Mok, Rebecca Lawthom, Sylvia Sham, Mark Greenwood 和 Sue Baines 共同撰寫。